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ZOOMLION 中 聯 重 科

Zoomlion Heavy Industry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 Ltd.*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57)

建議調整根據一般授權發行A股的非公開發行

引言

茲提述本公司有關非公開發行而分別於2020年7月27日刊發的通函及2020年8月12日刊發的公告。

董事會謹此公佈，於2020年9月29日，建議按本公司實際情況及現行市況根據《公司法》、《證券法》及《上市公司證券發行管理辦法》等相關法律及法規的規定調整非公開發行。根據調整後的非公開發行，本公司將根據一般授權向不超過35名新認購方配發及發行不超過1,060,000,000股A股。調整後的非公開發行預計將募集資金最多人民幣56億元。

建議調整根據一般授權發行A股的非公開發行

調整後的非公開發行結構

將予發行的股份種類和面值	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A股
方式和時間	透過非公開發行的方式進行，A股將會在中國證監會批准的有效期內選擇適當時機向新認購方發行
認購方和認購方式	不超過35名特定投資者，包括符合中國證監會規定條件的證券投資基金管理公司、證券公司、信託公司、財務公司、保險機構投資者、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人民幣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以及其他符合相關法律、法規規定條件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機構投資者。證券投資基金管理公司、證券公司、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人民幣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以其管理的二隻以上產品認購的，視為一個發行對象；信託公司作為發行對象，只能以自有資金認購。

最終的新認購方將在調整後的非公開發行獲得中國證監會核准批覆後，由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按照相關規定並根據發行詢價結果，與調整後的非公開發行的保薦機構及主承銷商協商確定。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如新認購方數量少於六名，本公司將另發公告。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認定任何新認購方，但預期各新認購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預期調整後的非公開發行將不會導致任何一名新認購方成為主要股東。

各新認購方將以現金認購根據調整後的非公開發行而將予發行的A股。

定價基準日、發行價格及定價原則

調整後的非公開發行的定價基準日為調整後的非公開發行的發行期首日。發行價格不低於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A股交易均價的80%（「發行底價」）。

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A股交易均價 = 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A股交易總額 / 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A股交易總量。若在調整後的非公開發行的定價基準日至發行日期間，A股發生派發現金股利、送股、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等除權、除息事項的，發行底價將進行相應調整。

在發行底價的基礎上，最終發行價格將在本公司取得中國證監會關於調整後的非公開發行的核准批文後，按照相關規定，由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在股東大會授權範圍內與保薦機構及主承銷商根據新認購方申購報價的情況，以市場詢價方式確定。

A股於2020年9月29日（即決定調整後的非公開發行條款當日）的收市價為每股A股人民幣8.01元。

發行規模

將予發行的A股數量不超過1,060,000,000股，且募集資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56億元。將予發行的A股面值總額不超過人民幣1,060,000,000元。最終將予發行的A股數量計算至個位數（計算結果向下取整），並以中國證監會的核准文件為準。

最終發行數量將在本公司取得中國證監會關於調整後的非公開發行的核准批文後，按照相關規定，由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在股東大會授權範圍內與保薦機構及主承銷商，根據中國證監會核准的發行數量上限及新認購方申購報價的情況協商確定。

若A股在調整後的非公開發行董事會決議日至發行日期間有送股、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等除權事項的，調整後的非公開發行的A股數量上限將進行相應調整，調整公式如下：

$$QA1 = QA0 \cdot (1 + EA)$$

其中，QA1為調整後的非公開發行的調整後發行數量上限，QA0為調整後的非公開發行的調整前發行數量的上限，EA為每股A股送股或轉增股本數。

若中國證監會等監管部門對上述發行數量有所調整，以其核准的數據為準。

先決條件

調整後的非公開發行須在達成以下條件後方可進行：

- (1) 股東在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調整後的非公開發行；及
- (2) 中國證監會批准調整後的非公開發行。

限售期

新認購方將認購的A股，自調整後的非公開發行結束之日起6個月內不得轉讓，上述股份鎖定期屆滿後減持A股還需遵守《公司法》、《證券法》和《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等法律、法規、規章、規範性文件以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

在上述股份鎖定期限內，新認購方所認購的調整後的非公開發行的A股因本公司送股、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等事項而衍生取得額外A股，亦應遵守上述股份限售安排。

將予發行的股份上市地點

將予發行的A股在限售期屆滿後，將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將予發行的股份所賦予的權利

將予發行的A股在全部方面均享有與現有A股及H股的同等權益。

本次發行前的滾存利潤安排

自本次發行結束日起，本公司的滾存未分配利潤由全體股東按本次發行完成後於本公司的各自持股比例共享。

有效期

本次發行股份決議自本公司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12個月內有效。

將予發行A股的發行數量將不超過股東週年大會當天已發行A股總數的20%，如果一般授權期限屆滿前，調整後的非公開發行尚未取得監管部門的發行批准、許可或登記，在發行數量不超過本公司於股東大會提請股東更新及批准的下一年度一般授權額度的前提下，調整後的非公開發行可依據下一年度一般授權額度繼續實施。在該情況下，本公司無需另行召開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以重新審議調整後的非公開發行的相關事項。

募集資金用途

調整後的非公開發行募集資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56億元，擬用於以下項目：

序號	項目名稱	投資總額 (人民幣 百萬元)	擬投入募集 資金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1	挖掘機械智能製造項目	3,083.13	2,400.00
2	攪拌車類產品智能製造 升級項目	829.77	350.00
3	關鍵零部件智能製造項目	1,667.50	1,300.00
4	補充流動資金	1,550.00	1,550.00
	合計	<u>7,130.40</u>	<u>5,600.00</u>

若調整後的非公開發行實際募集資金淨額少於上述項目擬投入募集資金總額，本公司將根據實際募集資金淨額，按照項目的輕重緩急等情況，調整並最終決定募集資金的具體投資項目、優先順序及各項目的具體投資額，募集資金不足部分由本公司以自有資金或通過其他融資方式解決。

在調整後的非公開發行募集資金到位之前，本公司將根據項目進度的實際情況需要另行籌措資金投入，並在募集資金到位之後按照相關法規規定的程序予以置換。

對本公司控制權的影響

調整後的非公開發行完成後，本公司控制權不會發生變化，仍為無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狀態。

過去12個月的集資活動

茲提述本公司有關建議根據一般授權發行新H股而於2020年9月29日刊發的公告。於2020年9月29日，本公司與長沙合盛科技投資有限公司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根據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193,757,462股新H股。預期認購交易募集所得資金總額將約為11.36億港元，募集資金淨額將由本公司用於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例如海外市場拓展、海外基地建設以及核心零部件進口採購等用途。認購交易於本公告日期尚未成交。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緊於本公告日期前12個月內並無透過發行股本證券而籌集任何資金。

調整後的非公開發行對本公司股權結構的影響

截至2020年9月28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為7,917,908,190股，由1,388,207,086股H股及6,529,701,104股A股組成。

據董事所知，本公司(i)於2020年9月28日及(ii)緊隨調整後的非公開發行完成後的股權結構如下(假設本公告日期至調整後的非公開發行完成當日止期間，已發行A股數目不變)：

股份類別	於2020年9月28日		緊隨調整後的 非公開發行完成後 (假設概無根據認購交易 發行H股)		緊隨調整後的 非公開發行完成後 (假設根據認購交易 悉數發行H股)	
	股數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	股數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	股數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
A股	6,529,701,104	82.47	7,589,701,104	84.54	7,589,701,104	82.75
H股	1,388,207,086	17.53	1,388,207,086	15.46	1,581,964,548	17.25
總計	<u>7,917,908,190</u>	<u>100.00</u>	<u>8,977,908,190</u>	<u>100.00</u>	<u>9,171,665,652</u>	<u>100.00</u>

一般授權

根據調整後的非公開發行將予發行的A股將由本公司根據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一般授權批准董事會配發、發行及處理股東週年大會當天已發行A股數量最多20%的A股(即1,302,010,311股A股)。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不曾根據一般授權發行A股。

調整後的非公開發行的理由及裨益

提升本公司智能化製造水平，進一步降本增效

工程機械屬於高端裝備製造業，對投資規模和技術水平要求非常高，是典型的資金和技術密集型行業。工程機械行業的生產呈現多品種、零部件多、小批量、製造工藝複雜等特點，調整後的非公開發行的募集資金建議投資的工程機械智能製造項目將推動本公司在設計、生產、管理及服務環節的持續優化，促進各個環節的全面集成，是本公司實現有效轉型升級的必要手段。工程機械智能製造項目將打造符合工業4.0標準的自動化工廠，逐步實現各生產節點及生產過程的數據可追溯，進而有效提高本公司運營效率，降低本公司生產成本，為本公司持續、快速發展奠定堅實的技術基礎。

補充流動資金，助力本公司的可持續經營

工程機械行業生產所需設備種類多、價值高，固定資產投資規模較大。因此，工程機械企業能否有實力投入大量資金，購買先進的生產設備，從而生產出可靠性強、精準度高、靈敏性好，符合下遊客戶要求的高端產品，成為了企業發展的關鍵。工程機械行業也是資金密集型行業，企業日常生產需要大量的流動資金支持。

通過調整後的非公開發行，本公司募集資金補充本公司營運資金需求，為本公司未來的業務升級和技術開發提供資金支持，為後續業務的持續健康發展、強化行業競爭地位奠定良好的基礎；同時，調整後的非公開發行補充流動資金亦有利於加強本公司的資金實力，優化本公司的資本結構，增加本公司資金運用的靈活性和長期性，降低本公司財務風險並提升本公司的整體抗風險能力。

臨時股東大會

調整後的非公開發行必須經股東批准。因此，本公司將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提請股東審議和酌情批准(其中包括)調整後的非公開發行。

本公司預期將適時向股東寄發通函，提供(其中包括)調整後的非公開發行的其他詳情，同時附上臨時股東大會的通告和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

終止有關非公開發行的《認購協議》及《戰略合作協議》

由於非公開發行將不會進行，本公司及各前認購方已於2020年9月29日共同協定即時終止就非公開發行訂立的相關《認購協議》及《戰略合作協議》。董事會認為終止有關協議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業務營運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股東和潛在投資者應當注意，調整後的非公開發行要待多項條件得以達成才可完成，因此可能會進行，又或未必會進行。股東和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釋義

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規定外，以下詞彙有以下涵義：

「A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人民幣1.00元、在深交所上市並以人民幣買賣的內資股
「調整後的非公開發行」	指	根據一般授權向不超過35名新認購方以調整後的非公開方式發行不超過1,060,000,000股A股的建議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已於2020年6月29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於會上(其中包括)授出一般授權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臨時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將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會上提請股東審議並酌情批准(其中包括)本次調整後的非公開發行
「一般授權」	指	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授出的一般授權，讓董事會可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股東週年大會當天的已發行A股數量20%的A股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人民幣1.00元、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並以港元買賣的境外上市外資股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新認購方」	指	特定投資者，包括符合中國證監會規定條件的證券投資基金管理公司、證券公司、信託公司、財務公司、保險機構投資者、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人民幣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以及其他符合相關法律、法規規定條件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機構投資者。證券投資基金管理公司、證券公司、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人民幣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以其管理的二隻以上產品認購的，視為一個發行對象；信託公司作為發行對象，只能以自有資金認購

「非公開發行」	指	根據一般授權向四名前認購方以非公開方式發行不超過1,249,999,998股A股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在本公告內，不包括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和台灣地區
「前認購方」	指	馬鞍山懷瑾基石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太平人壽保險有限公司、海南誠一盛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寧波實拓企業管理有限公司的統稱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
「股份」	指	A股和H股，或如文義所指，指其中一種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詹純新

中國長沙，2020年9月29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詹純新博士；非執行董事為賀柳先生及趙令歡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嵩正先生、黎建強先生、劉桂良女士及楊昌伯先生。

* 僅供識別